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5-013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4日(星期一)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4月1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1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14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全体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以上述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7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于2025年4月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重庆市渝中区德盛德道德路288号(德盛工业园)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非累积投票提案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场和网络投票
100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重庆重能科技与新材料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该提案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并且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邮寄、传真、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3月28日-2025年4月17日17:00之前。

3.登记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德盛德道德路288号(德盛工业园)证券与投资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万艳欣、盛誉

电话:023-47265990

传真:023-47262511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17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23转债”2025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23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5年4月16日

● “金23 转债”除息日:2025 年 4 月 17 日

● “金23转债”兑息日:2025年4月17日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金23转债”或“可转债”)将于2025年4月17日开始支付自2024年4月17日至2025年4月16日期间的利息。根据《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100亿元、期限6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0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00号文件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7.7亿元可转债于2023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23转债”,债券代码“113670”。

公司本次发行的“金23转债”自2023年10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9.57元/股,因实施2022 年、2023 年度以及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公司相应调整“金 23 转债”转股价格,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金 23 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 38.03 元/股,调整实施期间为 2024 年 12 月 23 日。

二、本次付息方案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1.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B = X * B1,其中: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X: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B1: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计息期限为从计息起始日至该计息年度的最后一个计息日。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之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当年利息及以后年度的利息。

④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到期之前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⑤向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额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

(三)付息方案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5-030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暨权益变动达到1%的公告

益变动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5.备注:

1)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会议议程;

4)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5)会议出席对象;

6)会议登记方法;

7)会议联系方式;

8)会议投票的程序;

9)股东出席的登记方法;

10)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1)股东参加现场投票的操作流程;

12)股东投票的注意事项;

13)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14)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15)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16)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17)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18)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19)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0)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1)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2)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3)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4)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5)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6)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7)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8)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29)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0)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1)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2)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3)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4)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5)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6)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7)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8)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39)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0)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1)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2)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3)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4)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5)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6)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7)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8)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49)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0)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1)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2)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3)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4)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5)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6)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7)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8)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59)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0)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1)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2)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3)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4)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5)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6)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7)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8)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69)股东投票的投票权数;

70)股东投票的投票权